

## 第四章 高中教育

- 一、適應社會需求，調整學生比例
- 二、改進入學制度，導引正常教學
- 三、增設完全中學，減緩升學壓力
- 四、試辦綜合高中，提供多元管道
- 五、改進課程教材，充實學習內涵
- 六、均衡城鄉教育，提高教育水準
- 七、輔導私立高中，提昇教學品質



# 高中教育

高級中學教育係介於國民教育與高等教育間之普通教育，其目標除應發展青年身心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作準備外，更應加強學生社會適應能力，陶冶其人文素養，並培育學生具備國際視野與胸襟。為達到高級中學教育目標，並因應當前社會需求，以發揮高級中學教育功能，開創二十一世紀高中教育美好前景，茲規劃未來高級中學發展方向與重點如后：

## 一、彈性調整高中職學生比例，適應當前社會需求

根據本部八十三學年度教育統計指出，當年國中畢業生約有三十四萬人，升入高中者約七萬九千人，約占百分之二十三；而進入五專者約有三萬三千人，約占百分之十；就讀高職者多達十七萬人，約占百分之五十一；就讀補校者約四萬六千人，約占百分之十三；另有約一萬人就讀延教班；此外，尚有未升學而就讀補習班或就業及其他者，亦有四萬四千餘人。

目前就讀高職正規班學生的比例，較之其他先進國家，顯有偏高的現象，況且目前有相當比例的高職學生升學意願頗高，高職畢業生的升學率亦達百分之十六·二二，而若干職業學校畢業生升學的比率達百分之六、七十。

為改進此一偏頗現象，調整國中畢業生就讀高中、高職的比例，的確有其必要性；而且基於未來國家整體發展的人力需求，過去所維持的高中、高職的三比七學生比例，實無法符

合實際需要，再就高中聯考加以分析，國中畢業生擬就讀高中意願非常強烈，可是，目前高中容收量卻有不敷需要的情形。所以，未來將依地區需要，增設高中或適量增班，以及規劃綜合高中及完全中學的設立，以調整高中、高職學生的比例為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 二、改進高中入學制度，建立多元入學管道，導引國中教學正常發展

我國現行高中教育係屬選擇性教育，國中畢業生須經考試入學高中，但由於受到社會價值觀念過分崇尚明星高中的影響，以致造成高中入學考試過度競爭，深深影響到國中教學正常化。

爲了減輕學生升學壓力，除致力於提高並均衡高中教育水準，加強國中進路輔導工作外，並針對現行高中入學制度，採取多樣化、彈性的方式來選拔學生。

所以，未來高中入學制度，除了改進高中聯合招生方式及入學考試命題技術外，另配合高中學校特色之建立，採用規劃登記、申請、推薦甄選、保送、分發、直升、甄試等多種管道，使學生依據性向、興趣、志願，選擇自己合適的學校，不僅可減緩高中入學競爭壓力，而且可使學生潛能得到充分發展。

## 三、規劃設置完全中學，試辦直升制度，減輕升學壓力，促進各地區教育均衡發展

民國八十年初，部分國中由於學生人數劇降，招生不足；而高中教育需求擴增、區位分佈不均，於是將部分國中改制爲完全中學之研議，成爲改進高中教育重要項目之一。

目前台北市除大同國中、華江國中、永春國中、陽明國中、和平國中已陸續改制爲高級

中學附設國中部外，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亦計畫於八十四學年度將瑞祥國中改制為高級中學，並附設國中部，台灣省則有台北縣政府將以實驗方式成立樹林中學、明德中學、永平中學等三所「完全中學」。

由於完全中學的設置，涉及法源的根據，故本部將積極研議修正「高級中學法」及相關法規，使中學可以高、國中合併設置而成為完全中學。

基本上，完全中學的設置，將有助於充分運用閒置之教育資源，促進教育發展區位平衡、降低高中班級人數、調整高中、高職之比例等優點，但可能亦會涉及到一些實際的問題，諸如高中以升學為導向，而國中須兼顧升學與就業，不同的目標安排在同一學校可能會產生升學與就業衝突，本部將加強學生輔導工作，透過輔導教師給予學生適切指導，使其根據能力與性向作適性發展。至於國、高中課程結構不同可能產生干擾問題，將協調省市教育廳局，對完全中學之高中部與國中部在教學區位分布上作適當安排，以避免相互干擾。此外，本部藉完全中學之設立疏導國中學生升學壓力，將採部分國中畢業生直升高中部就讀。

完全中學的設置，係因應社會的需求而產生，本部將積極加以規劃，使中等學校更趨多元學制，讓學生有更多更好的選擇機會。

#### **四、推動綜合高中試辦計畫，提供學生多元教育管道**

目前我國後期中等教育係採高中、高職和五專的型態，對於性向、興趣較遲定向之同學，很難滿足其需求，亦無法達成適性發展之教育目標。因此，本部計畫自八十五年起開始推動

綜合高中試辦計畫，若成效良好，將予以擴大實施。

台灣地區現有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八十餘所，亦有二十餘所高職附設普通科，此類學校雖然同時提供普通及職業的課程，但因入學時各有各的入學考試，猶如將一個普通高中和一個職校擺在一起，其法源依據、課程、師資、學校行政、設備等全然兩套，壁壘分明，學生無法根據自己興趣、性向、需要，自由選修普通或職業課程。此外，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曾於民國七十七年開始試行普通科學生選修職業類科課程，惟對象僅為對升學沒有把握的學生，在高三的時候提供每週十餘小時職業類科選修機會，由於時數太少，普通科學生對職業類科課程之特質缺乏正確認識，致其教學過程有若干問題亟待克服，故未獲得學生及家長之認同與肯定。

為因應社會變遷需求和加強試探與輔導功能，將增設或將部分學校改為「綜合高中」，以招收志願、性向未定之國中畢業生，藉試探、輔導等歷程輔導學生自由選擇普通課程或職業課程，以延後分化，達到適性發展之目標。未來的綜合高中將提供學生較多選擇機會。短期來看，進入綜合高中之學生可依志願、性向和興趣，選擇修習課程及學習重點，能有快樂的學習生涯；長期來看，綜合高中學生會比一般高職學生更具數理、語文基礎及通識能力，而也比一般高中生更具有職業性向之認識。

## 五、改進課程教材，因應社會和學生需求

我國現行高中課程實施多年，其缺點計有：1. 教學科目和時數太多，幾乎未授予學校或

學生任何空間。2.教材內容過於龐雜，其中也有與國中課程教材脫節、重複等現象，甚至未符合生活化，實用化、本土化、活潑化之原則。3.課程設計未能適應學生個別差異，學生未能有充分選修課程機會。是故，現行高中課程確有檢討改進之必要。

今後，本部爲使高中課程能夠兼顧試探、統整和分化的功能，將朝下列方向來努力：

(一)試行「學年學分制」，取消留級制，學生修完最低畢業學分及規定課程之後即可取得畢業證書。

(二)規劃不同類型高中（普通高中、綜合高中、完全中學）之課程教材，以兼顧個別需要。

(三)擴大學生選修課程的範圍，使學生能依其性向與興趣在學校輔導下自由選課。

(四)開設群組科目，由學生從各群組科目中修習一定學分的科目，增加課程選擇彈性。

(五)因應時代潮流和社會變遷，調整教學科目和教學內容。

## 六、均衡城鄉高中教育發展，普遍提高教育水準

台灣地區部分高中，由於地理環境較差、或因教學資源不足等因素，常常無法招到國中優秀畢業生，此種現象，在鄉（鎮）高中較爲嚴重，使得城鄉高中教育發展有失衡的情形，對於台灣地區高中整體發展實有不利影響。

有鑑於此，本部將均衡城鄉教育發展繼續列爲高中教育重點計畫之一，並賡續推動下列工作：

(一)鼓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就讀居住地的高中。採取的主要措施有：

1. 提供獎助學金給予就讀當地高中之優秀學生。
  2. 規劃一般能力優異學生保送升學當地高中就讀制度。
- (二) 選擇位處鄉鎮或軟硬體設備不足之高中列為重點輔導學校，以逐年改善其教學環境，並提昇其教育品質。

- (三) 鼓勵優秀校長至鄉間或軟硬體設備有待提昇之高中任職，以提昇學校聲望。
- (四) 加強辦理鄉間高中教師在職進修，增進其專業知能和教學技術。

### 七、獎助並輔導私立高中健全發展，提昇其教學品質

為廣納教育資源，減輕政府財政負擔，並協助民間發展教育理想，造福地方教育建設，本部對於私人捐資興學向予鼓勵。然而，若干私立高中受限於客觀因素，如財源結構不佳，僅以學生學雜費為學校辦學經費來源，使學雜費較公立高中昂費許多，或教師保障不足，而使師資素質參差不一、流動頻繁等，再加以主觀因素之影響，如人事、會計、董事會制度不夠健全、或學校經營管理未完全依循法令規定等，使得部分私立高中仍存有招生不足或辦學不佳等問題。

- 今後，本部為輔導私立高中健全發展，使教育資源充分利用，將採取下列措施：
- (一) 協助私立高中建立教師聘用、退休、撫卹、福利互助制度。
  - (二) 輔導各校建立會計、人事、預決算編列，經費查核制度，以提昇辦學效率。
  - (三) 輔導建立「會計師查帳」制度。



(四)獎勵私立高中提高合格專任教師比例。

(五)補助各校充實其人文、社會、自然、藝能學科視聽教育等設備和教師在職進修經費。

(六)輔導私立學校自我評鑑，促進私立學校正常發展。

## 結語

高中教育是國民教育的延伸，也是大專教育的準備教育，關係到國民素質及高級人力的培養，至為重要。為因應國家經建需要，並迎合未來發展，將透過修正高級中學法，調整高中教育目標，建立彈性多元學制，合理調整課程教材，改善各高中教學環境，促進各地區高中教育發展，期使提高並齊一高中教育水準，以紓緩國中升學壓力，而達到全民化的教育理想。

